

证券代码：874095

证券简称：圣泰材料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河北圣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梅银平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742,79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成员的积极性，有效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及《石家庄聚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梅银平拟将其持有的石家庄聚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石家庄聚拓”）282万元份额转让至相关5名员工，转让价格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的股票认购价格为准，该次转让涉及股份支付，具体支付金额以公司财务处理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8,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梅银平、彭花珍、石家庄聚拓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改善公司现金流的情况，提高应收账款资产的盘活，公司于2023年6月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签署了《中国建设银行网络供应链“e点通”业务合同》、2023年8月份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无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上述两份保理合同均为框架性合作协议，长期有效。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以生产经营业务中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向合作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合作机构受让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为公司提供保理业务服务，具体融资金额以实际业务发生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742,7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河北圣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河北圣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河北圣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